



人权理事会  
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  
第三十三届会议  
2019年5月6日至17日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15(a)段  
提交的国家报告\*

卡塔尔

\* 本文件按收到的文本翻译印发。文件内容并不意味着联合国秘书处表示任何意见。



## 目录

	页次
一. 导言.....	3
二. 落实审议结果的方法和编写报告.....	3
A. 落实审议结果的方法.....	3
B. 编写报告.....	3
三. 为落实普遍定期审议第二周期所提建议而采取的措施，这些 建议已得到充分支持、已到位或正在付诸实施.....	4
A. 加入国际文书.....	4
B. 颁布立法.....	4
C. 促进国际合作.....	5
D. 促进和保护人权的战略和政策.....	8
E. 培训、能力建设和提高认识.....	22
F. 促进国家人权委员会的工作.....	22
四. 挑战、障碍和未来愿景.....	22

## 一. 引言

1. 卡塔尔谨按照人权理事会一般原则和普遍定期审议机制报告起草准则向普遍定期审议机制提交第三份国家报告。
2. 卡塔尔提交本报告即正在履行落实普遍定期审议第二周期结果的义务，此外，自从提交第二份国家报告以来还在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出现了其他发展动态。
3. 本报告是在特殊情况下提交的，即卡塔尔自从 2017 年 6 月 5 日以来受到封锁，而人们认为，这种封锁应该称之为一种单边的胁迫措施，并正在对人权产生严重影响。
4. 卡塔尔认为普遍定期审议机制是自我评价的一个机会，也是为了进一步促进和保护人权而审视重要挑战和未来方向的一个时刻。

## 二. 落实审议结果的方法和编写报告

### A. 落实审议结果的方法

5. 负责编写提交普遍定期审议机制的报告的常设委员会继续展开活动。该委员会是根据内阁在 2010 年 11 月 24 日常会上发布的第 33 号法令设立的，该委员会还讨论提交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报告，并就各项建议采取后续行动。该委员会主席是外交大臣，其成员来自外交部、内政部、行政发展、劳动和社会事务部、司法部、协商会议、公共卫生部、文化与体育部以及教育与高等教育部。该委员会将各项建议分类，然后转交主管机构付诸实施。卡塔尔尽一切努力保持连续不断地落实在讨论其第一份和第二份国家报告中所作的承诺，并与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保持建设性对话。

### B. 编写报告

6. 常设委员会按照审议的标准、目标和原则并按照关于编写普遍定期审议所要求的信息的普遍准则(包括增订准则)，拟定编写卡塔尔提交普遍定期审议机制的第三份报告的行动计划。此外，该报告的编排结构符合普遍定期审议第三周期的报告准则。为了避免重复，关于自从提交第二份国家报告以来出现的发展动态的信息已经纳入关于为落实各项建议而采取的措施的章节。

7. 该委员会征求了行政、立法和司法部门、政府机构、非政府机构以及从事人权部门活动的媒体团体中有关方面的意见。他们都被要求就其各自领域内的国内人权情况提交相关数据和资料。这是确保所有社会阶层均参与起草报告工作的一种方式。

8. 该委员会审查了与人权有关的数据和资料以及国家人权委员会和各民间社会组织的报告。它还审查了卡塔尔提交联合国条约机构的关于其所加入文书的报告和这些机构提出的建议。

9. 在起草本报告之前，卡塔尔向禁止酷刑委员会 2018 年 5 月第六十三届会议提交了其第三份定期报告，并向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 2018 年 11 月第九十七届会议提交了其第十七份至二十一合并定期报告。

10. 该报告已经在外交部的网站上公布，以便使任何希望就该国的人权情况发表评论或意见的人都能够发表评论或意见。此外，第三份国家报告的最后草稿已经提交国家人权委员会，以便考虑到其意见。最后报告随后提交内阁批准。

### 三. 为落实普遍定期审议第二周期所提建议而采取的措施，这些建议已得到充分支持、已到位或正在付诸实施

11. 在 2014 年 5 月审议卡塔尔第二份报告时提出了 183 项建议，其中卡塔尔接受了 145 项。该国已经采取了各种措施来执行已经接受的建议，本节将阐述为落实这些建议而采取的步骤。这些建议分类如下：加入国际文书；颁布立法；促进国际合作；促进和保护人权的行动、战略和政策；以及能力建设和提高认识。

#### A. 加入国际文书<sup>1</sup>

12. 自从向普遍定期审议机制提交其第二份国家报告以来，卡塔尔加入了一些文书：

- 《关于为盲人、视力障碍者或其他印刷品阅读障碍者获得已出版作品提供便利的马拉喀什条约》(2018 年 9 月 17 日)；
- 《关于建立一个国际组织形式的国际反腐败学院的协定》(2018 年 9 月 17 日)；
-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根据 2018 年第 40 号法令)；
- 《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公约》(根据 2018 年第 41 号法令)；
- 1999 年《制止向恐怖主义提供资助的国际公约》(根据 2018 年第 20 号法令)；
- 1997 年《制止恐怖主义爆炸的国际公约》(根据 2018 年第 21 号法令)；
- 《制止在为国际民用航空服务的机场上的非法暴力行为的议定书》(根据 2017 年第 63 号法令)。

#### B. 颁布立法<sup>2</sup>

13. 卡塔尔继续审查和制定立法，以便通过修正现有立法和颁布新的立法来促进和保护人权。自从于 2014 年提交第二份报告以来，已经颁布了一系列立法，其中包括：

- 2018 年第 17 号法令，规定设立一个移民工人支助和保险基金；
- 2018 年第 13 号法令，修正关于移民工人入境、离境和居住的 2015 年第 21 号法令第 7 条，并取消了申请离境准许的要求；
- 关于政治庇护的 2018 年第 11 号法令；

- 关于永久居住的 2018 年第 10 号法令；
- 2018 年第 2 号法令，修正关于社会保护的 2002 年第 17 号法令的某些条款；
- 2018 年第 6 号内阁令，规定设立解决劳资争端的委员会，制定诉诸这些委员会时须遵守的规则和程序，确定执行其决定的机制并确定报酬水平；
- 关于家政工人的 2017 年第 15 号法令；
- 2017 年第 13 号法令，修正根据 2004 年第 14 号法令颁布的《劳动法》的某些条款和颁布《民事诉讼和商业诉讼法》的 1990 年第 13 号法令的某些条款；
- 2017 年第 4 号法令，修正根据 2004 年第 11 号法令颁布的《刑法》的某些条款；
- 2017 年第 11 号法令，修正 2004 年第 3 号《反恐怖主义法》的某些条款；
- 2017 年第 22 号埃米尔令，其中任命四位女性担任协商会议成员；
- 2017 年第 40 号内阁令，规定设立国家禁毒委员会；
- 2017 年第 15 号内阁令，规定设立打击贩运人口活动国家委员会；
- 关于精神健康的 2016 年第 16 号法令；
- 2016 年第 15 号法令，颁布《公务员人力资源法》；
- 2016 年第 14 号法令，修正关于退休和退休金的 2002 年第 24 号法令的某些条款；
- 2016 年第 19 号埃米尔令，规定设立国家信息安全委员会；
- 2016 年第 12 号埃米尔令，管制初级卫生保健公司；
- 2015 年第 21 号法令，管制移民工人的入境、离境和居住；
- 2015 年第 15 号法令，管制人体器官移植；
- 2015 年第 13 号法令，修正关于涉外婚姻的 1989 年第 21 号法令的某些条款。

### C. 促进国际合作<sup>3</sup>

14. 根据《卡塔尔 2030 年国家愿景》，该国渴望展开国际合作，建设性地推动国际和平与安全，并履行其国际义务。《愿景》确定国际合作领域里最重要的目标是：促进卡塔尔在区域和全球一级，特别是在联合国系统和区域性和国际性组织中发挥经济、政治和文化作用；促进特别是与其他阿拉伯国家和人民以及其他国家的文化交流；主办和支持各种文明之间的对话并促进不同宗教和文化之间的共存；通过促进发展和人道主义的政治倡议和援助推动建立国际和平与安全。卡塔尔理解国际合作对国家和国际发展的重要性，因此将一项国际合作战略计划纳入其《2018-2022 年第二项国家发展战略》，而后者是 2018 年 3 月发起的，已经

纳入《卡塔尔 2030 年国家愿景》。外交部领导了一个国际合作国家团队，该团队的任务是与各规划和统计部门合作，起草、实施和落实战略计划。

15. 卡塔尔极为重视推动双边和多边合作以及与友好国家、全球和区域组织和国际实体的合作。体现这一点的事实是，卡塔尔已经加入了社会、经济、环境、政治、文化和学术领域里超过 328 个阿拉伯、区域和国际组织和实体。另外它还竭尽全力支持国际组织和联合国机构，向它们提供其展开活动和实现创建所定目标所需要的协助。卡塔尔还向一些联合国基金和方案提供自愿捐款，从而使大约 100 个本组织的机构和实体受益。此外，卡塔尔准备允许一些国际组织在该国开设区域办事处。

16. 卡塔尔在发展领域里的一项优先事项是协助各国通过国际合作项目来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目标》。这些优先事项包括：

- 官方发展援助：卡塔尔自愿提供官方发展援助，以此作为其对发展筹资议程、南南合作议程和三方合作的支持的一部分。实际上卡塔尔在 13 个不同的人道主义部门向友好国家提供了国际援助。政府支助占外国援助的 70% 以上，而非政府支助占 30%。总之，卡塔尔的政府和非政府对外援助已经达到了为北方发达国家确定的水平，如果几年累计计算，每年约为 20 亿美元。
- 经济和商业援助：卡塔尔经济的 80% 对外开放，而卡塔尔与所有国家展开了自由贸易。卡塔尔与世界各国签署了经济和商业协定。此外，卡塔尔自 1996 年起成为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的成员，并自 1994 年起加入《服务贸易总协定》。
- 作为其全球发展作用的一部分，赛拉特基金会自从 2008 年建立以来，向将近 100 万青年男女提供了就业机会，其目标是到 2020 年向阿拉伯世界提供 200 万个就业机会。该基金会签署了若干协定和谅解备忘录，其中包括：2017 年与卡塔尔外交部和联合国反恐怖主义中心签署了一项谅解备忘录，以及由于该基金、美国难民委员会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公署(难民署)之间的合作，2018 年签署了三项索马里青年经济权能协定。
- 通过“教育至高无上”帮助儿童接受教育，这是一个全球性倡议，其中包括四个国际方案：“教育一名儿童”、“法赫霍拉”、“在武装冲突和不安全的形势下保护受教育权”和“联络亚洲”。此外，卡塔尔还支持执行《关于发展中国家女童、少女和妇女优质教育的沙勒沃伊宣言》，并保证到 2021 年向 100 万女童提供教育。
- “教育一名儿童”方案与 82 个全球伙伴合作，其中包括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2018 年，它宣布向 1,000 万失学儿童提供教育，并在 50 多个国家里实施总价值为 18 亿美元的 65 个项目，其中三分之一款项是卡塔尔捐助的。该方案保证在今后五年里扩展其各个项目。“法赫霍拉”方案向 5,065 名学生提供了奖学金，并翻新了 94 个教育设施，而卡塔尔发展基金为保护巴勒斯坦社会捐助了 4,000 万卡塔尔里亚尔。“在武装冲突和不安全的形势下保护受教育权”方案与一些全球伙伴合作，其中包括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和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人道主义数据中心。“联络亚洲”方案其本身提供了基

基础教育并协助青年人取得就业技能。它直接援助了 753,753 名受益人，并间接援助了 3,120,967 名受益人。

- 环境保护、气候变化和粮食安全：卡塔尔于 2012 年主办了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十八届会议。与会国根据《京都议定书》成功地发起了一个新的承诺期，并就在 2015 年之前通过一项世界气候协定达成了一项具体的时间表。会上还就旨在鼓励对气候变化作出必要应对措施的称为《多哈气候途径》的一套措施达成了协议。这包括创建新的机构、商定资助气候相关技术的方法和方式并向发展中国家输送该技术。卡塔尔基金会和波茨坦气候影响研究所宣布缔结伙伴关系，在多哈设立一个旨在减轻气候影响的气候研究中心。此外，卡塔尔率先发出了一个干地倡议，为在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上创建全球干地联盟铺平了道路。

17. 卡塔尔致力于向受到各种危机影响的人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同时恪守公正和中立的原则。例如：

- 重建生计：卡塔尔与人道协调厅结成伙伴关系，支持该机构履行在危机区域协调人道主义事务的任务。它还向中央应急基金(应急基金)提供支助。2017 年，卡塔尔保证在五年中向应急基金提供 500 万美元，即每年 100 万美元。捐助了这笔款项以后，自 2006 年以来卡塔尔向应急基金提供的总额达到了 13,150,000 美元。实际上，自从 2006 年以来，人道协调厅一直是一种有效的工具，在紧急状况和长期危机中提供直接资助。此外，2017 年 5 月，在多哈论坛第十七届会议的场外活动中签署了一项协定，规定在 2017-2020 年的四年中为人道协调厅核心资源提供 4,000 万美元。卡塔尔还设立了一个常设委员会，在友好国家的灾区提供救援、救济和人道主义援助，并颁布了关于人道主义和非政府组织和捐助机构的法律。
- 冲突后重建：卡塔尔的国际合作战略计划的一个方面是主办旨在停止武装冲突和消除紧张局势的和平会谈，例如在苏丹、也门、黎巴嫩和巴勒斯坦。2014 年 9 月，卡塔尔与由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管理的联合国多伙伴信托基金签署了一项协定，为恢复和重建提供 8,850 万美元的赠款。
- 全球南方合作倡议：卡塔尔大力推动发起南方发展和人道主义援助基金，其中包括 77 国集团和中国。在 2005 年在多哈举行的有 132 个发展中国家出席的第二届南方首脑会议上，该基金正式成立。卡塔尔向该基金提供了慷慨捐助，并向 2019 年第三届南方首脑会议的组织 and 主办提供了 50 万美元的财政资助。

18. 卡塔尔一贯通过在区域和国际事务中采取以软实力外交的方式推动对话。该国的国际关系着眼于按照促进和平解决国际争端原则巩固和平与稳定，而中立的原则协助其充当调解者并建立不同派别之间对话的平台。例如，卡塔尔在达尔福尔、也门、黎巴嫩和巴勒斯坦等一些阿拉伯国家的冲突中充当调解者，并参加了联合国维持和平部队。

19. 卡塔尔的慈善会、民间团体和其他民间社会组织在发展合作中，特别是在卫生和教育等重要部门中是主要的伙伴。这些机构对紧急情况作出迅速反应。卡塔

尔基金会、联合国、人道主义组织和国际与区域捐助者之间总共缔结了 93 项合作和伙伴关系协定。卡塔尔红新月会还通过 18 个办事处提供国际服务，2017 年有 25 个国家和 2,745,090 人受益。

20. 在 2018 年 12 月 15 日和 16 日举办的多哈论坛的会外活动中，卡塔尔宣布向联合国各组织提供 5 亿美元的资助，其中包括向开发署提供 2,800 万美元，在 2019 年至 2023 年期间每年向难民署提供 800 万美元，每年向儿基会提供 400 万美元，每年向安全理事会反恐主义委员会提供 1,500 万美元。卡塔尔还将在今后两年中每年向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提供 1,600 万美元。

#### D. 促进和保护人权的战略和政策<sup>4</sup>

21. 卡塔尔继续制定政策和战略，采用渐进的办法促进实现《卡塔尔 2030 年国家愿景》，其目的是将《愿景》中的各项目标转变成现实。已经推出了《2018-2022 年第二项国家发展战略》，同时出台了部门性政策和战略，其中包括：

- 2018-2022 年劳力市场部门战略：该战略的目的是创建一个竞争性劳力市场，使居住在卡塔尔的所有人能够参与发展和建立繁荣社会，这样一个社会能够满足当代人的需求，而不会损害子孙后代的需求。实现这一目的的途径是让工人有效地参与劳力市场，实现高生产力，吸引和留用熟练劳力并发展现代和透明的信息技术系统，提供有关招聘和培训的供需的数据。
- 2018-2022 年国家卫生战略：该战略的目的是制定一项新的办法，应对卡塔尔面临的卫生挑战。这种办法反映了思维的全面转变，更加着眼于全体人民的健康，实现综合护理，改进福祉，预防疾病和改善保健护理以及提高所有人的价值。《国家愿景》包括一个卡塔尔社会综合、全面保健护理系统的战略框架计划，能够满足当代人和子孙后代的需求。《愿景》还设想将综合预防保健护理计划纳入国家卫生政策，以适度的成本提供有效服务，进行高质量研究，并将卫生纳入所有政策。<sup>5</sup>
- 2013-2018 年国家初级卫生保健战略：该战略的目的是通过追求以下八个目标来应对未来的卫生挑战：促进健康、紧急护理、慢性非传染性疾病、家庭照料、精神保健、母亲和新生儿、儿童和少年。
- 2017-2021 年国家自闭症战略：其目的是制定一项综合和全面的办法，照料所有年龄段的自闭症患者。
- 2013-2022 年国家道路安全战略：该战略的目的是减少每年交通事故的数量以及事故引起的死亡和重伤。这是卡塔尔道路安全长期愿景的一部分。
- 2017-2022 年国家人权委员会战略：该战略的目的是制定人权相关立法并协调国家组织、非政府组织和区域与国际机构之间的工作，以便制定和加强人权保护机制和措施。该战略还着眼于在卡塔尔社会上并在学校课程中传播人权文化，向最容易遭受侵权行为的群体提供支助和保护，并提高委员会本身的运作效率。



- 2017-2021 年卡塔尔人口政策：这种政策旨在控制人口增长率，减少任何人口不平衡现象并缓解这种不平衡现象可能带来的影响。人口政策的一个焦点是妇女和儿童，其主要目标是支持妇女参与社会，并创造有利于促进其参与劳力市场的条件，同时维护家庭凝聚力并确保儿童有一个健康的环境。

## 妇女和儿童<sup>6</sup>

22. 该国着手制定政策，通过已纳入《卡塔尔 2030 年国家愿景》的《2018-2022 年第二项国家发展战略》支持妇女并增强其能力。该战略第三章设想了《2018-2022 年社会保护战略》，该战略的目的是取得以下成果：

- 建立一个综合、有效和可持续的社会保护系统；
- 构建强有力、有凝聚力和有权能的卡塔尔家庭；
- 扩大社会资本的范围和影响。

23. 卡塔尔一贯监督其 2011-2016 年家庭融合战略的进展情况。在 2011 年至 2015 年期间，35 岁至 39 岁的未婚妇女的比例有所下降，而统计数据表明，卡塔尔人离婚率有所下降，从 2008 年的每千人 19 例下降到 2015 年的千分之十六。同样，2015 年家庭暴力案件数量比前一年有所下降，而在此之前，自 2008 年以来该现象有所抬头。

## 对卡塔尔妇女的宪法和立法保障

24. 最近几年里颁布的国家立法反映出国家当局关注促进妇女权利，消除男女之间的歧视，并制定一些不同领域里的性别平等规则。法律采用通用措辞规定权利或确定义务，因此男女之间没有任何区别。

## 妇女和关于劳力市场的立法

25. 卡塔尔关于劳力市场的立法遵循《宪法》的模式，避免男女之间的任何区别对待。法律并不对妇女作任何不利的区别，也不在薪金或就业权利方面对男女加以任何区别。实际上，对于积极的区别对待作出了规定，例如在 2016 年第 32 号内阁令中发布的关于颁布《公务员人力资源法》及其实施条例的 2016 年第 15 号法令中作出了此类规定。该法令对该国的公职人员作出了规定，并载列了一系列形式的积极的区别对待，因此妇女有权享有：

- 已婚工作人员的经济和福利，如果其福利高于其配偶的福利，其配偶将获得未婚工作人员的津贴和福利；<sup>7</sup>
- 如果她有一名残疾子女，或因患病而需要母亲陪伴的子女，可享受带薪假；<sup>8</sup>
- 全薪休假，以陪伴患病子女在国内公共或私营医院里接受治疗；<sup>9</sup>
- 全薪产假；<sup>10</sup>
- 两年内每天两小时，称为“母乳喂养两小时”；<sup>11</sup>
- 配偶死亡时休假 130 天，这是伊斯兰教法规定的丈夫死亡哀悼期；这种假期不计入其他假期；<sup>12</sup>

- 如果妇女必须出差或参加培训班，家庭成员可陪同；同伴的费用由雇主承担。<sup>13</sup>

### 妇女参与劳力

26. 15 岁及以上年龄的个人参与劳力的比例为 88.4%。发展规划和统计部展开的 2017 年劳力抽样调查结果表明，参与劳力的人数从 2016 年的 2,055,359 人上升到 2017 年的 2,056,923 人，其中男性占 86.5%，而女性占 13.5%。这些数据表明，15 岁及以上的个人的经济参与率为 88.4%，男性为 96.1%，而女性为 58.5%。同样根据这些数据，25 岁至 34 岁的人的经济参与率最高(94.5%)，而同一年经济依赖率为 29.2%。

表 1  
按性别、国籍和年龄组分列的 15 岁及以上从事经济活动的居民

	男性	女性	合计
15-24	195 194	40 260	235 454
25-34	706 585	115 601	822 186
35-44	529 751	92 586	622 337
45-54	261 195	22 628	283 823
55+	86 615	6 508	93 123
<b>合计</b>	<b>1 779 340</b>	<b>277 583</b>	<b>2 056 923</b>

资料来源：发展规划和统计部：2017 年劳力抽样调查。

### 保护妇女权利的机制

27. 行政发展、劳动和社会事务部是根据 2016 年第 4 号埃米尔令成立的。该部设有家庭事务司，该司是负责所有妇女事务的主管机构，并寻求提高妇女在社会上的地位和作用，并保持强有力、有凝聚力的家庭以照料儿童，并遵守健全的道德和宗教价值观。家庭事务司与主管部门协调，还协助颁布关于妇女的国家战略、计划和政策，提供社会福利，并制定和落实社会发展方案。

28. 卡塔尔社会工作基金会于 2013 年建立，是一个高级别机构，设有一个统一的管理委员会，负责监督和监测国内从事社会工作的实体。该基金会与政府部委和机构并与国内外公共和私营实体合作与协调，制定、开发和落实旨在进一步推动实现民间社会机构目标的计划、方案、政策和战略。基金会包括：(1) 社会保护和复原中心、(2) 家庭咨询中心、(3) 孤儿照料中心、(4) 老年人权能和照料中心、(5) 沙发拉赫特殊需要者中心、(6) 社会发展中心以及(7) “挚友”卡塔尔倡议。

29. 卡塔尔社会工作基金会及其各附属中心参与起草已纳入《2018-2022 年第二项国家发展战略》的八项部门战略。该基金会还监督为这些中心在各个领域里执行的大约 55 个机构和发展项目制定计划的工作。这些项目着眼于社会上的某些目标群体，处理一些关键问题，例如残疾、家庭指导、打击暴力行为和老年人及孤儿的照料和权能。

## 根据刑法保护妇女和儿童免遭包括家庭暴力在内的暴力行为

30. 关于打击家庭暴力的建议，除了该国在这方面已经采取的立法措施以外，卡塔尔继续执行政策，打击一切形式的针对妇女和儿童的家庭暴力，包括针对家政工人的暴力。哈马德医疗公司采取了一些政策，解决暴力侵害妇女的问题，并规定医疗人员有义务报告嫌疑暴力案件。<sup>14</sup>

31. 内政部保护家庭暴力受害者的职责由社区警察行使。这包括通过内政部的社会支助司与主管司法部门协调提供支助和援助，使受害者能够诉诸司法，以便确保追究肇事者的责任。该部提供了热线服务，确保主管部门尽早干预，以阻止和防止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并与家庭法院协调，在社会支助司内设立了一个部门，负责执行对家庭暴力案件的司法裁决。

32. 由于区域社区成员更有可能熟悉遭受家庭暴力的家庭情况，内政部社区警察司与安全部门协调，实施了一个警察理事会区域服务方案。<sup>15</sup>

33. 社区警察司组织了一些提高认识活动，防止学校中的暴力行为。这些活动包括参与针对妇女普遍情况的活动和研究项目。<sup>16</sup>

34. 社区警察司采取了各种措施来保护妇女。这些措施包括：强制执行家庭法院裁决；针对已出现的情况提供社会服务；协调公民、民间社会机构和专门中心采取的行动；促进提供咨询服务；组织提高认识运动；鼓励和平解决家庭争端；加强对居民区的监督、治安和社区巡逻；支持妇女保护研究和方案；并监督安全部门和其他机构提交的案件。

35. 2015年6月，卡塔尔修正了社会保护和复原中心(原为卡塔尔社会保护和复原局)的章程，从而加强了对家庭暴力和家庭破裂的受害者特别是妇女和儿童等卡塔尔弱势群体的社会保护和复原系统。应该指出，该中心是一家私营公共事业单位，受经修正的关于私营公共事业单位的2006年第21号法令条款的管辖。

36. 社会保护和复原中心采取行动实现其目标并履行其职能，包括向弱势群体提供临时住所，开通热线接收与此类群体有关的信函，向无力负担的人提供社会、心理和法律咨询以及法律援助。此外，该中心实施特别方案，旨在增强暴力和家庭破裂的受害者，特别是妇女和儿童的权能，帮助他们复原，并使他们重新融入社区。它还寻求提高妇女对其权利和义务的认识，并加强她们的自信和能力。为此，它举办研讨会和培训班，出版与中心的目标和任务相关的指导手册和期刊。

37. 社会保护和复原中心向所有受到暴力侵害的妇女和儿童开放。该中心以综合保护、重返社会和照料的形式向他们提供多种支持，无论受害者的国籍是卡塔尔人还是非卡塔尔人。<sup>17</sup>

## 家庭咨询中心

38. 根据其第三个战略目标，家庭咨询中心寻求减少离婚对配偶和子女在社会上的负面影响。对儿童而言，这些影响中最显著的无疑是可能出现暴力和欺凌的问题，无论是由儿童实施还是针对儿童实施的。该中心根据对儿童行为的评估、对问题如何出现的历史以及造成问题的因素的仔细审查，提供社会和教育咨询。该中心还调查儿童在家庭中成长的环境和情况，寻求适当的解决办法，并防止暴力行为再次发生。所有这些都是与其他主管机构协调进行的。

39. 根据与教育服务和卡塔尔社会工作基金会为保护儿童免受欺凌而开展的其他举措相关的统计数据，2015-2017 年期间，共有 23 人受益于指导服务，1,122 人受益于教育服务。

40. 社区警察对出现的现象进行调查，并设计适当的社区处理和解决方案，以防止风险加剧。自成立以来，社区警察部队一直努力通过教育、社会、程序或防范等预防性措施，解决在学校或家庭环境中可能影响未成年人的家庭暴力或性暴力情况，从而保护儿童。具体措施如下：

- 教育系统框架内的社区警察活动，包括提高认识的预防措施，例如：
  - 通过为学校的教职员工和非教职员工举办讲座以及通过家长 - 教师委员会，将关于正确对待学生和避免使用语言或身体暴力的问题纳入主流；
  - 由社区警察与合作伙伴合作，向某些学校提供实际培训，以防止使用体罚和一切形式的虐待。
- 家庭环境中的社区警察活动：
  - 社区警察司努力为儿童的利益解决家庭成员之间的简单问题，因为这一直被认为是至关重要的。该司还通过民间社会伙伴和机构提供援助，以解决影响儿童的问题。此外，它还引进社会工作专家来帮助家庭，并采取一些其他程序和预防措施。<sup>18</sup>

41. 卡塔尔卫生保健从业人员理事会成立于 2013 年，是一个独立实体，也是负责监管该国卫生保健从业人员工作的唯一机构，目的是增强对卫生保健服务的信心。400 多名家庭医生接受了培训，并在精神卫生部门的初级卫生保健中心工作，救护车和急救人员也接受了高级培训。将为 3 万名不同专业的保健专业人员制定一项培训计划，为期三年，每月举办两次讲习班。

### 妇女担任领导职务

42. 该国继续坚持妇女担任领导职务，并支持妇女参与公共行政事务。这包括行使各项政治权利，其中包括投票权和市议会参选权，同时这与国际标准相符，特别是有关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的条约。

43. 图 1<sup>19</sup> 显示从 2008 年到 2015 年担任领导职务的卡塔尔妇女的人数上升情况。从 2012 年到 2015 年，卡塔尔妇女参与劳力的比例稳定在 36%，但好在修订了《2009 年人力资源法》，在更好兼顾妇女的工作和生活责任方面取得了长足进展。妇女的工作环境得到了改善并变得更为有利，部分原因是幼儿园和托儿所的数量及其招收的卡塔尔儿童的人数大幅增加，从 2011 年到 2015 年分别上升了 71% 和 65%。

44. 根据 2017 年第 22 号埃米尔令，已有四名妇女被任命为协商会议成员，从而再次确认，该国重视让妇女加入立法机关，并重视维护《宪法》所载妇女权利。此外，已有一些妇女入职司法机关和检察院。

45. 2017 年，卡塔尔女外交官人数翻了一番，增至 90 人，其中有 3 人担任大使。2017 年 11 月，外交部任命了一名女发言人，使其成为卡塔尔首个获此职位的妇女。这项任命使新任发言人成为在外交界和政界担任要职的卡塔尔妇女中的

一员。此外，根据 2016 年第 16 号首相令，有一名妇女被任命为财政部行政事务助理副大臣，同时，根据 2016 年第 21 号首相令，有一名妇女被任命为教育部助理副大臣。根据另外一项首相令，有一名妇女被任命为交通与通讯部数字社会发展助理副大臣。

46. 根据官方统计，担任决策职务的妇女比例为 30%。《卡塔尔 2030 年国家愿景》和 2017-2022 年人口政策的目标是促进卡塔尔妇女参政，从而提高这一比例。

## 儿童

47. 近几年来，卡塔尔越来越重视儿童的权利、发展和福利。在这方面，该国采取了一些立法、法律、行政和其他措施，旨在确保可以行使这些权利，并在家庭和个人的综合社会发展框架内，为整合、改进和更新这些措施提供资源。该国采取的行动动用了国家资源，其中最重要的资源是《卡塔尔 2030 年国家愿景》、《2011-2016 年第一项国家发展战略》和《2018-2022 年第二项国家发展战略》以及家庭和社区指导战略，特别是《2018-2022 年社会保护战略》。

48. 自从向普遍定期审议机制提交第二份国家报告以来，卡塔尔颁布了旨在保护和促进儿童权利的立法。已颁布了 2014 年第 14 号《网络犯罪法》，其中第 7 条规定惩罚任何利用信息技术制作儿童色情材料，或进口、销售、挂售、使用、散发、转让、分发、发送、出版、提供或播送儿童色情材料的人。该法还规定惩罚持有儿童色情制品者。根据该法，儿童是指任何不满 18 岁的人。就其本身而言，关于幼儿园的 2014 年第 1 号法令旨在为入园儿童提供综合照料服务，并确保通过良好的教育，为儿童发展各项技能创造适当的条件。

49. 卡塔尔社会工作基金会为受照料儿童的父母提供一些心理、社会和法律服务，包括：

- 以强化辅导班的形式进行父母培训；尽力缓解父母间的紧张关系；为离异或分居的父母提供建议；开设一条 24 小时热线，用于受理投诉和听取意见，并用于受照料儿童的协调事宜；始终从儿童的最大利益出发，设法确保各方达成和解；
- 在专家的监督下，为受照料儿童营造合适的心理氛围；逐步执行法院下达的受照料儿童探视令；定期观察和监测受照料儿童在探视后的心理和行为状态；在家访后监测儿童状态；必要时进行家访，评估家庭情况；必要时监测学校情况；
- 提供各种法律服务，保障儿童的最大利益。法律服务由一个法律顾问团队提供，他们编写定期报告，汇报访问情况、受照料儿童心态和法院裁决执行情况。该团队还访问照料场所和受照料儿童本人。该团队将有关受照料儿童的全部情况转呈家庭和解部门，后者在中心设法以友好方式加以解决，提供法律咨询和法院诉讼支助，起草当事方调解书。<sup>20</sup>

50. 家庭咨询中心为所有儿童提供服务，不收取费用，也不作区别对待。<sup>21</sup> 该中心还捍卫父母离异儿童的权利，并通过减轻父母分居的负面影响，在父母关爱方面保护儿童的最大利益。



51. Dreama 孤儿照料中心营造一种自然的家庭环境，为在其职责范围内的孤儿提供他们需要的照料。该中心还促进孤儿在寄养家庭稳定发展及其重新融入社区。该中心帮助为卡塔尔境内相关各类孤儿提供必要的照料。<sup>22</sup>

52. Dreama 中心设法在根据具体标准选定的寄养家庭中为孤儿营造家庭氛围。该中心还监测孤儿在寄养家庭的情况，确保他们得到需要的照料，提供咨询和技术支持。

53. 为确保孤儿享有家庭稳定，该中心尽力确保寄养家庭符合条件。这是保障孤儿在良好和健康的环境中成长、保证他们能有安全和健康的未来、并确保他们有效融入社会的主要方式。

### 残疾人<sup>23</sup>

54. 近几年来，卡塔尔继续重视残疾人权利。该国采取了一些立法、法律、行政和其他措施，旨在确保落实这些权利，并在家庭和个人的综合社会发展框架内，为保障、整合、倡导和更新这些措施提供必要资源。

55. 该国针对残疾人采取了一些计划和战略，最新出台的是 2017-2021 年国家自闭症战略，该战略旨在改善自闭症患者及其家庭的生活。

56. 已启动了一项数字包容战略，旨在投资信息通信技术，以此发掘残疾人的潜力，并帮助他们实现独立自主。建立 Mada 辅助技术中心的目的是帮助残疾人实现自身目标，享有平等的教育和就业机会，从而过上独立的生活。作为这些努力的一部分，Mada 中心在交通与通讯部的主持下，与教育与高等教育部、哈马德·本·哈利法大学和美利坚合众国辅助技术工业协会合作，于 2018 年 4 月举办了海湾地区教育辅助技术大会。

57. 关于为提供残疾人社会保障而采取的措施，关于特殊需要者的 2004 年第 2 号法令责成行政发展、劳动和社会事务部与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各方协调，确保为特殊需要者提供以下服务和方案：

- 只要特殊需要者不属于任何其他健康保险制度的保险范围，向他们提供免费的预防性、治疗性、健康和心理医疗服务，并为需要的人出具特殊的诊断书；
- 按照本人能力和资格，为特殊需要者提供工作机会和就业；
- 提高公民对特殊需要者权利的认识，协助确保特殊需要者得到良好待遇并融入社会；
- 提供适当的教育、培训和教学方案，并培养合格的技术人员，处理特殊需要者问题；
- 提供参加和提倡体育锻炼的机会，从而满足特殊需要者的要求并提高他们的能力；
- 在照料、救济和职业培训以及家庭、技术、体育锻炼和娱乐服务等方面提供特殊服务。

58. 该法令第 4 条规定，特殊教育机构必须向所有完成复原课程的特殊需要者颁发证书，并向不必接受复原服务的人颁发身份证。复原证或身份证应由本人或家属申请颁发，并由行政发展、劳动和社会事务部规定注明哪些数据。

59. 根据该法令第 5 条，主管机构至少应将岗位总数的 2% 分配给持第 4 条规定的复原证或身份证的特殊需要者。应根据本人能力和资格安排工作，同时应由行政发展、劳动和社会事务部与主管机构协调提名。此外，每家雇有 25 人或以上人数的私营雇主必须至少给特殊需要者分配 2% 的岗位，最低要求是雇用一名特殊需要者。任何情况下，此类岗位都不得由非特殊需要者填补，除非没有合适人选，并且获得该部书面批准。为特殊需要者分配岗位就业时，应优先考虑在军事行动中或在服兵役期间受伤的人员。

60. 主管部门必须确保特殊需要者按照该部根据该法令第 10 条制定的优先事项和规则获得一定规格的便利。就其本身而言，该法令第 12 条规定：“应对特殊需要者照料中心及其附属机构免收注册费。”该法令第 6 条规定，保障在军事行动中受伤的特殊需要者的权利，把工资和退休金收入结合起来。

61. 除了上述条款，很多新的一般立法都载有保障残疾人权利的独立条款。其中包括颁布《公务员人力资源法》的 2016 年第 15 号法令和颁布该法实施条例的 2016 年第 32 号内阁令。例如，《公务员人力资源法》第 74 条准予女职工全薪休假，以便照料残疾或因病须由母亲陪护的子女。<sup>24</sup>

62. 卡塔尔现有 34 家专业机构为各类残疾人提供服务，包括沙发拉赫残疾人中心、“挚友”卡塔尔基金会、卡塔尔特殊需要者复原社、诺尔盲人学院和卡塔尔聋人文化联谊中心。

63. 这些机构帮助残疾人融入社会的计划依据定期进行的准确的实地调查，例如 2017 年 10 月发展规划和统计部与 Mada 辅助技术中心和世界卫生组织合作进行的示范残疾状况调查。该调查帮助确定残疾人的需求和国内存在的残疾类型。该调查收集的信息和数据经过分析，可以帮助残疾人融入社会。

64. 关于残疾人教育机会的问题，将在对关于教育的建议的答复中进行介绍。

## 工作<sup>25</sup>

65. 该国继续审查关于保护和促进移民工人权利的立法。已颁布以下立法：

- 修正《劳动法》(2004 年第 14 号法令)条款的 2015 年第 1 号法令，实行一套“针对受《劳动法》条款管辖的工人的工资保护系统”，并规定工资应打入工人在卡塔尔境内银行开立的账户；
- 关于移民工人入境、离境和居住的 2015 年第 21 号法令，废除对移民工人自由变更雇主的一切限制。这使担保制(kafalah)得以废除，取而代之的工作关系基于工人和雇主双方签署的劳动合同，工人有权按照约定变更雇主；
- 2018 年第 13 号法令，修正关于移民工人入境、离境和居住的 2015 年第 21 号法令第 7 条。根据该法令，受《劳动法》条款管辖的移民工人有权在劳动合同有效期内暂时或永久离境。雇主可以事先向行政发展、劳动和社会事务部提出主动申请，其中注明由于工作性质必须获得事先批准才能离境的人员姓名。人数不得超过雇主员工总数的 5%。根据该法令，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未获准离境的移民工人可以向一个负责审议移民工人离境投诉事宜的委员会提出上诉。该委员会的组

成、任务、程序和工作条例均按内政部法令确定。该修正案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在《政府公报》上公示，并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生效；

- 2017 年第 13 号法令，修正《劳动法》和《民事诉讼和商业诉讼法》的某些条款：该法令规定设立一个或若干委员会，负责裁定《劳动法》或雇佣合同条款引起的争端。该委员会的裁决具有执行令的效力。该委员会由一名法官担任主席，必须加紧作出裁决，应在不超过三周的时间内裁定《劳动法》或雇佣合同条款引起的争端。根据该法令，当事方可以在该委员会作出最后裁决后一个月内向主管法院提出上诉；
- 2017 年第 15 号法令，管制家政工人与雇主的关系。根据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2011 年家庭工人公约》(第 189 号)的条款，该新法令维护家政工人的权利，确定写入劳动合同的条款，明确规定在出现违法或违约或遭到虐待的情况下可以如何诉诸司法。

66. 2017 年 10 月，该国政府与劳工组织签订了一份 2018-2020 年技术合作协定。根据该协定，劳工组织就以下方面提供技术咨询：改进工资保护系统；完善监察、职业安全和卫生制度；实施合同制，替代担保制(kafalah)；改善工作条件，完善招工程序；加强防止强迫劳动，起诉责任人，听取工人意见。该国还采取了以下一些措施，在招聘之前保护和促进移民工人权利：

- 该国与移民工人原籍国签署了 38 项双边协定和 14 项谅解备忘录，目的是在招聘之前为工人提供法律保护；
- 在不事先通知的情况下，定期监测职业介绍所的活动并进行监察，确保移民工人不受剥削，并保障他们的权利；
- 启动了一个在劳务输出国建立电子门户网站的项目，以便在招聘之前加强保护工人，并强化对输出国招聘活动的管控；
- 要求雇主和企业使用获得批准的劳动职业介绍所。此外，卡塔尔还与工人原籍国协调，互换两国批准的的职业介绍所名单。此举确保遵循正确的招聘程序，并对违法职业介绍所采取法律行动；
- 与一家新加坡公司签订了合同，目的是在输出国开设办事处，以便在输出国完成招聘程序，从而保护工人不受任何非法剥削行为。Biomat Singapore 是一家经认证的国际服务提供商，该合作伙伴关系旨在启动一个试点项目，通过单一渠道提供综合服务，而通过该项目可以完成若干程序，例如采集指纹、记录重要数据、进行体检和签署境外务工合同。该项目的目标是便利一般的招聘程序，保护移民权利并确保移民安全，简化入境程序，避免发生工人因医疗问题而必须回国的情况。也能借助该项目，根据关于移民工人入境、离境和居住的 2015 年第 21 号法令第 4 条，监测和记录招聘流程。劳工组织担任项目顾问，确保应用最高的国际劳工标准。该项目分若干阶段实施，第一阶段涉及八个国家：斯里兰卡、菲律宾(三个城市中的三个中心)、巴基斯坦(两个城市中的两个中心)、尼泊尔、印度尼西亚(三个城市中的三个中心)、孟加拉国(两个城市中的两个中心)、印度(七个城市中的七个中心)和突尼斯。2018 年 10 月 12 日在斯里兰卡开设了一个卡塔尔签证办事处。



67. 2017 年 10 月，内阁批准了一项设立一个移民工人支助和保险基金的法案。创立该基金的目的是建立一种机制，使工人能够要求行使劳资争端问题解决委员会赋予的经济权利。

68. 已完成设立 WIZA 公司的程序。该公司负责为公共和私营部门以及个人提供家政工人(和其他同等地位的工人)以及专业、技术和正式工人。该公司由卡塔尔主管部门管理，即行政发展、劳动和社会事务部、内政部、经济贸易部、财政部和卡塔尔工商会。关于便利雇主变更程序的建议，卡塔尔为促进工人变更工作单位的权利采取了多种措施：

- 行政发展、劳动和社会事务部推出了一项电子通告服务，供更换雇主或希望永久离境的工人使用；
- 该国政府解除了对变更雇主的限制，此前移民工人一直受到这方面限制，获得的工作签证只适用于具体项目。这类签证被称为有限签证。现在，根据有限签证只能从事某个项目工作的工人，在满足某些条件的情况下有权变更雇主；
- 除了新雇主应遵守《劳动法》的条款以外，该国政府不对转雇于其他雇主规定任何限制或条件；
- 设立了一个负责跟进并审查移民工人变更雇主程序的办公室。

69. 关于加强劳动监察局的建议，行政发展、劳动和社会事务部正在大力提高监察局的能力和效率。现有 408 名监察员，他们拥有司法权，有权进入工人的就业和居住场所。劳动监察局正在制订一项监察计划，并向安全部门警署派驻了劳动监察员，做到适当覆盖各地单位。

70. 应当指出，有 96% 的监察员会说阿拉伯语和英语(足以开展监察工作，但无法担任口译员)，同时有 4 名口译员除了英语和阿拉伯语以外还能以其他语言进行沟通。行政发展、劳动和社会事务部与一些机构合作，例如设在都灵的劳工组织国际训练中心，旨在提高劳动监察人员的能力，使其掌握高效和有效履行职能的必备技能。此外，监察人员还在国内接受强化培训，参加打击贩运人口活动国家委员会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区域办事处的合办课程。

71. 工资保护系统监测所有受《劳动法》管辖的工人工资是否按时转入本人银行账户，并侦查一切违规情况。对于违规雇主，处罚措施可能不仅仅是停业，最高可处罚金和/或监禁。

72. 从 2015 年起，行政发展、劳动和社会事务部不断改进工资保护系统。该系统设有一个违规侦查机制，以电子手段对应用该系统的企业进行监视，处罚逾期发放工资的企业，责令违规企业纠正错误。该部还发起了一场监察运动，旨在确保中小企业、分包商和劳务派遣企业将工人工资打入银行账户。

73. 2018 年第 17 号法令规定设立一个移民工人支助和保险基金，旨在建立一种机制，使工人能够要求行使劳资争端问题解决委员会赋予的经济权利。

74. 2016 年，Barwa Al Baraha 工人城开始运营。该举措是一项国家计划的一部分，该计划旨在启动一些开发项目，解决劳动力的具体需求，并提高工人的生活水准。该项目占地 180 万平方米，建有 9,872 间寓所，可以容纳 53,000 名体力和专业工人，正在分两个阶段开发。

75. 为保护移民工人的健康，卫生部下属哈马德医疗公司开办了 Beit al-Aman 保健中心，专门用于照料处于疗伤期的工人，以及无须再在哈马德医院长期护理和复原设施接受医疗监督的工人。Beit al-Aman 为工人回国前恢复体力提供了安全和健康的环境。

#### 打击贩运人口活动<sup>26</sup>

76. 自从提交第二份国家报告以来，该国继续努力打击贩运人口活动：

- 根据 2017 年第 15 号内阁令，设立了打击贩运人口活动国家委员会，作为负责监测和防止贩运人口的国家协调机构。该委员会由行政发展、劳动和社会事务大臣担任主席，并由主管国家机构代表担任成员。除了其他职责，该委员会负责起草一项打击贩运人口活动国家计划，开发一个打击贩运人口活动相关国际立法数据库，审查相关国家立法，确保相关立法符合卡塔尔批准的国际条约，传播对贩运人口活动的认识。
- 2017 年 6 月，打击贩运人口活动国家委员会通过了《2017-2022 年打击贩运人口活动国家计划》。该计划为该委员会和其他主管机构监测和防止一切形式的贩运人口活动提供指导。
- 该国政府与劳工组织在劳工组织理事会第 331 届会议期间签署了一项技术合作协定。该协定专门有一节涉及打击强迫劳动，并规定了一些近期目标，包括：实施一项打击强迫劳动国家行动计划，包括旨在禁止扣留护照做法的措施；消除阻碍受害者诉诸司法的障碍；为警察、检察官、法官和劳动监察员等执法人员制定并开设能力建设课程；为审查批准《强迫劳动公约 2014 年议定书》提供技术援助。
- 2018 年 1 月，在卡塔尔与美国第一次战略对话期间，代表卡塔尔政府的打击贩运人口活动国家委员会与代表美国的国务院签署了一项谅解备忘录。<sup>27</sup>
- 2017 年 12 月，得益于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国际刑警组织)、卡塔尔内政部和打击贩运人口活动国家委员会之间的合作，卡塔尔主办了国际刑警组织第五次贩运人口和偷运移民问题全球大会。
- 2017 年 10 月，在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期间，任命了卡塔尔国常驻联合国代表，负责筹备打击贩运人口工作高级别协调会议。
- 关于加强人口贩运受害者庇护和重返社会制度的建议，该国政府完成了国家受害者转送制度，用于协调国家部门与非政府组织之间识别和转送受害者的工作。该制度包括为贩运受害者提供庇护、卫生保健和法律援助。此外，卡塔尔社会工作基金会开办了 Dar al-Aman 庇护所，作为 Aman 社会保护和复原中心的一部分，后者则是在该基金会伞型结构下运作的中心之一。该庇护所提供庇护并营造一个综合的社会和健康环境，为包括人口贩运受害者在内的目标群体提供保护和复原服务。Dar 是由 30 多个住房单元组成的庇护区，足以临时为住户提供全面的庇护，并配以一套周到的复原计划。区中有一些楼房专门用于收容受贩运之害的男女，每幢能住 20 人。整个流程包括四个基本阶段：

首先是接收阶段，进行个案初步评价和需求评估；随后是入住阶段，告知住户入住期间的权利、义务和条件；第三个阶段是复原计划，详细说明具体的复原框架；最后是家庭团聚阶段，住户重返本人家庭和社区的自然环境。

- 关于提供法律援助的建议，实际上，该国政府的确在人口贩运受害者与执法机构接触中提供了法律援助。这方面工作根据关于打击贩运人口活动的 2011 年第 15 号法令进行，该法令要求主管部门提供此类援助。主管部门也协助一些受害者为其所受损害获得赔偿。检察院对 109 起强迫劳动案件和 28 起贩运人口案件展开了调查。此外，检察官已指控大约 19 家公司违反《劳动法》各项条款，包括不遵守工时限制、不提供一天法定休息日和不支付加班费。2017 年，该国政府加强执法，严禁扣押护照的做法；已调查了 361 起案件，并将其中 53 起移交检察院。法院对 48 起案件判处有期徒刑。

77. 关于开展贩运人口问题提高认识和培训的建议，将在本报告第 84 段有关提高认识和培训的内容中进行介绍。

### 卫生保健<sup>28</sup>

78. 公共卫生部继续努力完善健康权立法，并确保全民不受歧视地享受卫生保健服务。为此，该部修正了现行卫生立法，而这正是最有效的方式，可以实行基本卫生保健改革，同时执行一些战略性卫生指令，从而切实落实政策，并确保实现卫生系统的最终目标。该部设立了相关技术和法律委员会，负责起草影响卫生保健的各项立法的修正案。最重要的卫生立法如下：

- 2015 年第 15 号法令，管制人体器官移植；
- 2016 年第 3 号法令，管制出生和死亡登记；
- 2016 年第 10 号法令，关于控制烟草及衍生制品；
- 2016 年第 16 号法令，关于精神健康；
- 2013 年第 7 号法令，关于社会健康保险。

79. 已出台了以下一些修正案，旨在结合当前情况完善卫生保健立法，而这些修正案已使生活的很多实际方面有所改观：

- 关于卡塔尔医疗和卫生服务的 1996 年第 7 号法令，规定完善健康权立法的程序，特别是第 4 条；<sup>29</sup>
- 关于出生和死亡登记的 2016 年第 3 号法令，规定设立一个出生和死亡问题常设委员会；事实上，内政部已设立了一个同名委员会以履行该法令规定的职能；该委员会负责审查并解决公民和居民可能在该法令实施工作中面临的问题；
- 关于社会健康保险的 2013 年第 7 号法令，规定待遇平等、不歧视以及充分享有权利和自由；<sup>30</sup>
- 《健康保险法》及其实施条例涵盖一切必要的计划、政策、程序、条例和标准，用于获取治疗方法，以及取得预防性、治疗性和分析性卫生服务和医疗测试所需强制性健康保险；

- 此外，公共卫生部积极提供高效、顺应需要和有效的网上卫生服务，与政治、经济和社会改革齐头并进，从而确保各年龄段女性居民和工人得以无障碍享有健康生活并享受卫生服务；
- 公共卫生部下属医务委员会的任务是对所有前来卡塔尔居住或工作的人员进行体检，确保他们没有患有任何传染病；
- 移民须在首次入境时并在定居前接受体检，如果化验结果呈阳性，则被遣返回国。如移民在境内定居后被发现患有传染病，则将根据 1990 年第 17 号法令所附传染病防控规程接受治疗；
- 国内法律和立法保障不受歧视地享受医疗服务的权利。哈马德医疗公司发布了一部病人及家属权利和责任宪章，目前正在印刷并在所有医疗机构公示。<sup>31</sup>

80. 作为努力实施关于与民间社会交流的建议的一部分，该国采取了加强与民间社会团体合作的措施。为此，该国设立了一些委员会，负责确保全体卡塔尔公民和居民享受卫生服务，并监测卫生保健立法的实施情况。其他联合委员会也在卫生保健领域积极开展工作，包括以下委员会：

- 根据卫生部 2017 年第 20 号法令设立的国家保护儿童免遭暴力委员会；<sup>32</sup>
- 国家受伤工人安全委员会；<sup>33</sup>
- 国家自闭症谱系障碍委员会；<sup>34</sup>
- 设立一个行为健康支助中心。<sup>35</sup>

## 教育<sup>36</sup>

81. 各项指标表明，卡塔尔各级教育入学率良好。事实上，为实现《卡塔尔 2030 年国家愿景》和《2018-2022 年第二项国家发展战略》，教育范围普及到了学前和幼儿教育。目标是将学前教育的儿童入学率提高 15%，到 2022 年达到 72.5%。

82. 下表列明各级公立教育入学率。

表 2

2017 年各级教育毛入学率和净入学率

级别	毛入学率(百分比)	净入学率(百分比)
幼儿园	57.4	57
小学	106.1	96.4
预科	103.4	84.8
中学	98.6	78.2

资料来源：发展规划和统计部。

- 2017 年，教育领域性别平等指数为 95.3%，识字率为 98.8%。文盲率为 1.2%，学生与教师比为 9 比 1。
- 教育与高等教育部继续努力促进和保护人权。已编制了一些纳入人权相关概念和原则的高阶课程单元和教材。<sup>37</sup> 工作并不限于课程和教

材；还编制了一套教学指南，同时教师接受了指南使用培训。<sup>38</sup> 已制定并更新了在校学生行为评估政策，旨在提倡良好行为，规劝不良行为，防止学生越轨。处罚和制裁措施不包括违反人权的做法，例如暴力或体罚。恰恰相反，重点是防止体罚、训斥和侮辱。已向各校分发了一份学生行为指南，为教职工编制了违纪和制裁手册，设立了一个学生咨询司。

- 该部已采取行动，确保 2018-2022 年第二项教育战略设想了促进和保护人权的项目和方案。其中包括持续进行体制发展，保证教育机构的质量，出色地为伙伴提供有效和高效的服务，同时确保维护卡塔尔的价值观和传统，并增进对其他文化的了解和尊重。
- 某些方案重点为残疾人、学习困难者和天赋异禀者制定服务；为公立和私立学校教师和校长制定综合质量监控体系；提升幼儿园机构业绩及其早期教育质量。
- 在高等教育领域，卡塔尔大学开设了五门人权课程。<sup>39</sup> 该校与内政部人权司就法律系学生的培训事宜签署了一项谅解备忘录。此外，教育与高等教育部与国家人权委员会签署了一项谅解备忘录，合作实施阿拉伯国家联盟通过的阿拉伯人权教育计划。
- 该国继续努力为残疾人提供优质教育，并帮助他们融入社会。已审查并修订了补充教育支助政策，并在诺尔盲人学院的结构调整中进行了一项全面研究。已实施了一项小学生评估政策，面向 4 岁到 8 岁残疾儿童的 Heedayya 幼儿园已开园，同时 Ru'a 中心已开始运营，为需要额外支助或患有残疾的小学生提供评价和指导。已建立了一所自闭症患儿学校，并为特殊教育协调员和教师开办了培训班。
- Mada 中心提供各类服务，包括帮助 80% 的残疾学生学习上网，开发一个读取纸币面额的手机应用，向 381 名残疾学生发放成套辅助教育技术，在各校部署 25 套辅助技术。该中心为 319 人开展培训方案，并为 40 名教师开展课堂辅助技术使用方面的能力建设。该中心在培训和复原方案中培养了 440 名培训助理，并为 821 个残疾人提供技术支持，帮助他们融入社会。卡塔尔互联网普及率已达 88%。
- 该国不遗余力地为移民工人非卡塔尔籍子女提供教育服务。受雇于国营部门的移民工人子女可以免费入读各级公立学校。根据 2018 年统计数据，卡塔尔学校非卡塔尔籍学生有 210,997 人，卡塔尔籍学生有 104,656 人，因此非卡塔尔籍学生占学生总数的 60%。此外，受雇于私营部门的移民工人子女可以获得免费的国家奖学金，同时国家为境内定居群体提供优惠政策，帮忙他们自行办学。优惠政策采取的形式是提供校舍或建校用地，以及免收电费和水费等。
- 国家援助的范围也扩展到卡塔尔境外，尽一切努力进行儿童教育和教师培训。<sup>40</sup>



### 言论自由<sup>41</sup>

83. 该国着力促进和保障言论自由。在这方面，已搁置了一项管制媒体活动的法案，因为自从提交第二份国家报告以来，一些建议一再提及这个问题。2018年9月，内阁批准了一项管制印刷、出版、媒体活动和艺术的法案。新法案旨在更新立法，以便反映这些领域的技术进步，并促进卡塔尔的见解、媒体和信息自由。

84. 2014年《网络犯罪法》的通过强化了宪法对言论自由的保障。该法之所以符合国际公认标准，是因为该法设想的例外情况并不限制行使见解和言论自由。所载例外情况都是国际条约载列的合理限制，该国采取这些限制是为了确保言论自由得到适当行使并防止遭到滥用。

### 反对仇恨<sup>42</sup>

85. 卡塔尔认为，不同宗教和文明之间的对话是一种不可或缺的机制，能够架起社会和人民沟通的桥梁，增进相互了解与尊重，并促进稳定。事实上，该国支持关于建立联合国不同文明联盟的倡议，时至今日，该联盟在传播和平文化方面发挥了有效作用，而不同文明联盟的首任高级代表正是卡塔尔人。此外，作为该国努力促进不同民族和文化对话的一部分，根据2010年第8号内阁决定设立的卡塔尔不同文明联盟委员会，正在监督制定一项不同文明联盟行动计划。该委员会还监测国家支持该联盟的努力和举措，提出研究课题，并与主管部门协调召开讨论联盟问题的会议和论坛。<sup>43</sup>

86. 卡塔尔设立了多哈国际宗教间对话中心，尽力倡导不同宗教信仰者之间对话、接受他人及和平共处的文化。<sup>44</sup>

### E. 培训、能力建设和提高认识<sup>45</sup>

87. 国家机构持续为政府官员、民间社会组织、学生和公众举办培训班、讲习班和方案，提高人权领域的认识和能力。<sup>46</sup>

### F. 促进国家人权委员会的工作<sup>47</sup>

88. 修正关于设立国家人权委员会的2010年第17号法令的某些条款的2015年第12号法令强化了该委员会的独立性，并为该委员会及成员提供了坚实的法律保障和保护，旨在加强他们以透明的方式和相当的自由度履行法定职责和活动的的能力。该法令也为该委员会的总部和成员赋予了法定豁免权。<sup>48</sup> 得益于该修正案，该委员会被国家人权机构国际协调委员会授予A级地位，为连续第二次获此地位。

## 四. 挑战、障碍和未来愿景

89. 自从2017年6月5日以来，卡塔尔一直遭受本区域某些国家实施的单边胁迫措施和不公平封锁，导致人权持续遭到严重侵犯。侵犯的人权包括：行动自由、居住权和私有财产；工作权；受教育权；见解和言论自由；健康权；信仰自由；发展权。除此以外，还有涉及社会权利的其他侵权行为，例如家庭分离，均在最严重的侵权行为之列。<sup>49</sup> 该国设立了一个委员会，负责对封锁造成的影响

提出赔偿要求。该中央委员会受理并审查关于因封锁而遭受损失的人的材料，设法确定解决每件个案的最佳方式。尽管如此，卡塔尔仍然尽力保护和促进人权，并确保公民和居民的权利不被侵犯。因此，该国开始诉诸国际机制，确保追究封锁国侵犯人权的责任。卡塔尔已就实施《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的义务向国际法院起诉阿拉伯联合酋长国。2018年7月23日，国际法院就临时措施作出裁决，下令允许由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采取的措施而分离的卡塔尔家庭团聚。裁决还称，应允许受相关措施影响的卡塔尔学生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完成学业，或领回本人学籍档案，前往其他国家继续学业，同时，应为受相关措施影响的卡塔尔人提供机会，使其可以向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法院及其他司法机关提起诉讼。<sup>50</sup> 另外，卡塔尔已向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提交了对沙特阿拉伯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申诉，并向人权理事会九名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提交了来文。

90. 尽管该国为保护和促进人权而在立法、机构改革和提高认识方面有所进步，但仍然面临一些暂时的挑战，包括人口空前高速增长，近几年已超过 100%。

91. 国家人权机制继续审查国内立法，并提出修正案，使其符合国际文书。这些机制还提出相关提案，以便促进法律更好保护人权，促使该国遵守国际条约。

92. 结合该国履行国际人权义务的承诺，卡塔尔副首相兼外交大臣发布了 2017 年第 44 号法令，设想在外交部人权司设立一个人权条约机构科。该新设科级部门将负责起草必要的计划和提案，以便落实条约机构和其他机关提出的人权建议。目前正在根据一些委员会提出的建议，着手起草一份共同核心文件提交条约机构。

93. 根据内阁在常会上作出的 2014 年第 19 号决定，卡塔尔正在制定一项国家人权行动计划。已设立了一个负责起草这项行动计划的国家政府委员会，由外交部秘书长领导，并从国内主管机构抽调人员担任成员。制定一项国家人权行动计划，是一种明确和可行的促进和保护人权的方法，也是一种改善卡塔尔人权状况的工具。

## 注

- 1 التوصيات رقم: (124-2)، (124-3)، (124-5)، (124-6)، (124-7)، (124-8)، (124-9)، (124-10)، (124-11)، (12-12)، (124-32)، (124-33)، (124-4).
- 2 التوصيات رقم: (122-1)، (122-2)، (15-122)، (45-124)، (61-122)، (59-124)، (61-124)، (62-124).
- 3 التوصيات رقم: (122-16)، (122-81)، (122-82)، (122-83)، (122-84)، (123-8).
- 4 التوصيات رقم: (122-5)، (122-6)، (122-8)، (122-9).
- 5 تقوم الاستراتيجية الصحية على أهداف تشمل جميع الفئات السكانية بالدولة من عمر الطفل (أطفال ومراهقين) إلى عمر الشيخوخة، وكذلك صحة المرأة والجنين وجميع فئات العاملين بالدولة والصحة النفسية وأصحاب الأمراض المزمنة والمتعددة وذوي الاحتياجات الخاصة وأمراض الشيخوخة.
- 6 التوصيات رقم: (122-17)، (122-18)، (122-19)، (122-20)، (122-21)، (122-22)، (122-23)، (122-24)، (122-25)، (122-26)، (122-27)، (122-28)، (122-29)، (122-30)، (122-31)، (122-32)، (122-33)، (122-34)، (122-35)، (122-36)، (122-37)، (122-38)، (122-39)، (122-40)، (122-41)، (122-42)، (122-43)، (122-44)، (122-45)، (122-46)، (122-55)، (122-56)، (122-57)، (122-58)، (122-42)، (122-43).
- 7 المادتان 19، 20 من اللائحة التنفيذية لقانون الموارد البشرية رقم (15) لسنة 2016.
- 8 المادة 74 من قانون الموارد البشرية رقم (15) لسنة 2016.
- 9 المادة 88 من اللائحة التنفيذية لقانون الموارد البشرية رقم (15) لسنة 2016.
- 10 المادة 73 من قانون الموارد البشرية رقم (15) لسنة 2016.
- 11 لمادة 83 من اللائحة التنفيذية لقانون الموارد البشرية رقم (15) لسنة 2016.
- 12 المادة 77 من قانون الموارد البشرية رقم (15) لسنة 2016.
- 13 المادة 86 من قانون الموارد البشرية رقم (15) لسنة 2016.

14 كحالات التحرش الجنسي والاعتداء الجنسي والحمل غير الشرعي والعنف ضد الفئات المستضعفة وعاملات المنازل والنساء الحوامل.

15 تم تشكيل عدد أربع لجان مكونة من الأهالي تعمل على التعاون مع الشرطة المجتمعية في مجالات عدة من ضمنها العنف المنزلي وتسهيل التدخل المبكر لمنع حدوثه، كما تعمل الشرطة المجتمعية على تسهيل إجراءاتها وتوفير خدماتها عبر مركز القيادة الوطني، وجاري حالياً توحيد الخدمات المقدمة عبر الخط الساخن كوسيلة ميدانية لمكافحة العنف الأسري.

16 على سبيل المثال لا الحصر:

- إعداد بحث حول "العنف المنزلي في قطر" بالتعاون مع جامعة قطر عام 2014.
- تنظيم المائدة المستديرة خلال اليوم العالمي للقضاء على العنف بالتعاون مع مركز الحماية والتأهيل الاجتماعي عام 2015.
- تنظيم ندوة التعايش السلمي وسيكولوجية الحوار عام 2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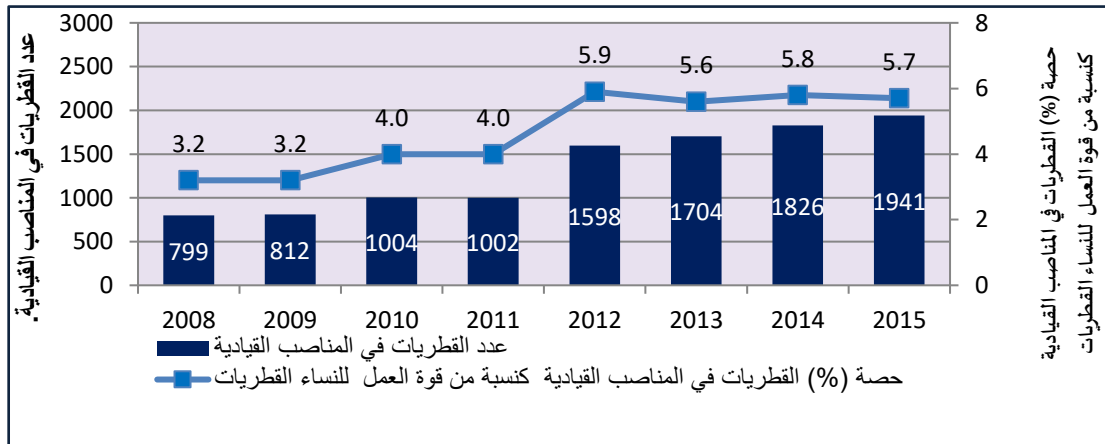
17 حيث تم تأكيد هذا المبدأ من خلال المادة (4) من النظام الأساسي المعدل لمركز الحماية والتأهيل الاجتماعي.

18 تتمثل في التالي:

- تعزيز الوجود الشرطي عن طريق الدوريات المجتمعية بالقرب من المدارس لمنع حالات العنف الذي يقع بين الطلبة أو عليهم، وهي رقابة لصيقة بالحرم المدرسي بما يحقق إنفاذ القانون.
- توفير آليات اتصال سريعة ومباشرة لمنع العقوبات البدنية على الأطفال وتمثل في الآتي:
- تطبيق مطراش (2): ويمثل وسيلة سريعة تمكن أفراد المجتمع من الإبلاغ الآمن عن أي عنف يقع على شريحة الأطفال.
- الخط الساخن: خصصت الشرطة المجتمعية عدداً من الأرقام حسب الاختصاص الجغرافي لتلقي المعلومات حول الإساءة والعقوبات البدنية للأطفال.

شكل رقم (1) بشأن عدد القطريات في المناصب القيادية خلال الفترة من 2008 إلى 2015

19



المصدر: وزارة التخطيط التنموي والإحصاء، مسح القوى العاملة - سنوات مختلفة.

20 بالإضافة إلى مخاطبة المجلس الأعلى للقضاء بخصوص زيارات رمضان والأعياد وتنظيم الزيارات في تلك الفترات، بما يساهم في ضمان حصول الطفل على حقه في الرعاية الاجتماعية والوالدية، ومشاركته في الأنشطة الترفيهية.

21 بغض النظر عن عنصر الطفل أو والديه أو الوصي القانوني عليه أو لونهم أو جنسهم أو لغتهم أو دينهم أو رأيهم أو غيره، أو أصلهم القومي أو الإثني أو الاجتماعي، أو ثروتهم، أو عجزهم، أو مولدهم، أو أي وضع آخر.

22 تشمل الفئات المستهدفة كل طفل توفي والداه، أو كان مجهول الوالد أو الوالدين، والطفل المحروم بصفة مؤقتة أو دائمة من بيئة أسرية طبيعية، ولا يزيد عمره عن 18 عاماً.

23 التوصيات: (122-68)، (122-69)، (122-60).

24 وذلك بناء على تقرير من الجهة الطبية المختصة، بموافقة الوزير المختص لمدة خمس سنوات بحد أقصى، وبموافقة رئيس مجلس الوزراء فيما زاد على ذلك.

25 التوصيات رقم (122-71)، (122-72)، (122-73)، (122-74)، (122-75)، (122-76)، (122-77)، (122-78)، (122-79)، (122-80)، (122-81)، (122-82)، (122-83)، (122-84)، (122-85)، (122-86)، (122-87)، (122-88)، (122-89)، (122-90)، (122-91)، (122-92)، (122-93)، (122-94)، (122-95)، (122-96)، (122-97)، (122-98)، (122-99)، (122-100)، (122-101)، (122-102)، (122-103)، (122-104)، (122-105)، (122-106)، (122-107)، (122-108)، (122-109)، (122-110)، (122-111)، (122-112)، (122-113)، (122-114)، (122-115)، (122-116)، (122-117)، (122-118)، (122-119)، (122-120)، (122-121)، (122-122)، (122-123)، (122-124)، (122-125)، (122-126)، (122-127)، (122-128)، (122-129)، (122-130)، (122-131)، (122-132)، (122-133)، (122-134)، (122-135)، (122-136)، (122-137)، (122-138)، (122-139)، (122-140)، (122-141)، (122-142)، (122-143)، (122-144)، (122-145)، (122-146)، (122-147)، (122-148)، (122-149)، (122-150)، (122-151)، (122-152)، (122-153)، (122-154)، (122-155)، (122-156)، (122-157)، (122-158)، (122-159)، (122-160)، (122-161)، (122-162)، (122-163)، (122-164)، (122-165)، (122-166)، (122-167)، (122-168)، (122-169)، (122-170)، (122-171)، (122-172)، (122-173)، (122-174)، (122-175)، (122-176)، (122-177)، (122-178)، (122-179)، (122-180)، (122-181)، (122-182)، (122-183)، (122-184)، (122-185)، (122-186)، (122-187)، (122-188)، (122-189)، (122-190)، (122-191)، (122-192)، (122-193)، (122-194)، (122-195)، (122-196)، (122-197)، (122-198)، (122-199)، (122-200).

26 التوصيات رقم: (122-47)، (122-48)، (122-49)، (122-50)، (122-51)، (122-52)، (122-53)، (122-54)، (122-70).

27 حيث اتفق الطرفان على التعاون في عدد من المجالات كتنمية مجالات مكافحة الاتجار بالبشر في البلدين ورفع قدرتهما، وتبادل التشريعات والتعليمات المنظمة للعمل في مجال مكافحة الاتجار بالبشر بهدف الاسترشاد بها.

28 التوصيات رقم (122-61)، (122-62)، (124-57)، (124-58).



- 29 التي تنص على "لا تحصل أية رسوم أو أجور عن الخدمات الآتية:
- حالات الطوارئ، والحوادث التي تستدعي دخول المريض إلى المستشفى.
  - الخدمات الوقائية في مجال الأمومة والطفولة.
  - الخدمات الوقائية في مجال الصحة المدرسية للطلبة.
  - خدمات الأمراض المعدية والتطعيم".
- 30 تتمثل في معاملة بعض الفئات معاملة القطريين المواطنين وهم: المرأة غير القطرية المتزوجة من قطري، وأبناء المرأة القطرية المتزوجة من غير قطري، وبالإضافة إلى الفئات الأخرى التي يصدر بتحديدتها قرار من الوزير.
- 31 أكد الميثاق على المبادئ الأساسية المتعلقة بكفالة الحق في الصحة، متضمناً الحق في الحصول على خدمات الرعاية الصحية الأولية بغض النظر عن العرق، الدين، الموطن الأصلي، المعتقدات، القيم، اللغة، العمر أو الإعاقة، بالإضافة إلى الحق في الحصول على الرعاية والخدمات الصحية دون أي تأخير مبرر، والعناية اللازمة بصورة لائقة ومحترمة في جميع الأوقات، والحفاظ على كرامة المريض، وحق المريض في تلقي آلية دعم مناسبة وفعالة في حال وجود أي تظلم أو شكوى، والحق في الخصوصية والسرية.
- 32 تختص بصفة أساسية باحتضان الابتكارات وتطوير أفضل الممارسات في حماية الأطفال وذلك عبر الخبرات المختلفة في الدولة.
- 33 تقدم خدماتها إلى فئة العمالة المصابة والذين تعرضوا لحوادث أو أمراض أدت إلى إعاقات أو أمراض دائمة أو شبه دائمة مما يحول دون تحقيق الهدف الأساسي من تواجدهم في الدولة، وللبحث في المشاكل التي قد تواجه المريض وتسهيل إجراءات نقل المريض إلى بلده، ومن أهم اختصاصاتها: التواصل مع أصحاب العمل وأصحاب المريض في قطر، والتواصل مع أسرته خارج الدولة للوصول إلى المعلومات المطلوبة والتنسيق معهم بما يتطلب اتخاذه، التعاون مع بعض السفارات لتسهيل مهمة اللجنة، اقتراح وتوفير المركز الطبي المناسب لاستمرارية التأهيل في بلد المصاب والتواصل معهم، التعاون والتنسيق مع المجلس الأعلى للقضاء لتسريع إجراءات التعويض المادي، توفير الموازنة المطلوبة لتغطية نفقات سفر العامل المصاب، ونفقات الفريق الطبي المصاحب والأجهزة الطبية وتغطية تكاليف استمرارية التأهيل في المركز الطبي في بلد ونفقات مرافق أهل المريض، البحث في المعوقات التي تقتضي اتخاذ إجراءات قانونية لخروج نقل المريض بلده في أسرع وقت.
- 34 المشكلة بموجب قرار وزير الصحة رقم 22 لسنة 2017 والتي تختص بإعداد البرامج والليات المنفذة بالدولة لأهداف الخطة الوطنية بالتنسيق مع الجهات المعنية بالدولة، ومراجعة ومراقبة تنفيذها وتطبيقها، واعداد وتنفيذ برنامج وطني للفحص المبكر للمستهدفين من الأطفال بالتعاون مع الوزارات والمؤسسات الحكومية والتعليمية ذات الاختصاص، ووضع اليه للتنسيق والتواصل مع كافة الجهات ذات الصلة في هذا المجال، بما يسمح بتحقيق أهداف اللجنة، ونشر الوعي من خلال إقامة المؤتمرات والندوات واعداد النشرات وبرامج التدريب وغيرها.
- 35 يقوم بالتعامل بين كافة الجهات ومؤسسات المجتمع المدني، حيث يعمل على تطوير وتوجيه الخدمات العلاجية والتأهيلية وتقديم البرامج التوعوية والوقائية للفئة المستهدفة، ورصد المؤشرات الاجتماعية، والتواصل مع أسر الحالات ووضع الخطط العلاجية، وتقديم الخدمات الإرشادية، وحماية الفئات المستهدفة والحيلولة دون وصولها إلى حالة القهر والعزلة، والتنسيق مع الجهات المعنية لتأهيلها وإعادة دمجها في المجتمع من جديد.
- 36 التوصيات رقم: (122-63)، (122-64)، (122-65)، (122-66)، (122-67).
- 37 مثل حقوق المساواة والكرامة والصحة والبيئة السليمة وحقوق الطفل في اللعب والترفيه والصحة والتعليم والرعاية، والحق في التعبير وإبداء الرأي، والحق في الأمن والأمان، ومفاهيم السلام والتفاهم الدولي، واحترام الآخر وتقبله، وحق الشعوب في تقرير مصيرها، وحقوق المرأة، وحرية العقيدة والقيام بالشعائر الدينية وغيرها.
- 38 وهي: الدليل الاسترشادي للمعلم للتربية على حقوق الإنسان، وأدلة على حقوق الإنسان (ابتدائي، إعدادي، ثانوي)، ودليل التربية القيمية.
- 39 وهي: العلوم الاجتماعية والخدمة الاجتماعية، والقانون، والدعوة، والعلاقات الدولية.
- 40 انظر الفقرة (16) من التقرير.
- 41 التوصيات رقم: (124-47)، (124-48)، (124-49)، (124-51)، (124-52)، (124-53)، (124-54)، (7-123)، (59-122).
- 42 التوصيات: (34-124).
- 43 كما تم تنظيم المؤتمرات التي تهدف لمناهضة خطاب الكراهية والتطرف حيث استضافت الدولة الاجتماع التنفيذي التابع لمبادرة اسطنبول 18/16 بعنوان "تعزيز الحرية الدينية من خلال التعاون بين الأديان" في مارس عام 2014 ومؤتمر "الحوار العربي الأمريكي الأيبيري" خلال الفترة من 15 إلى 16 سبتمبر 2015، والذي هدف إلى إيجاد آليات ووضع تصور لخطة عمل من شأنها الحد من خطاب الكراهية والتطرف.
- 44 كما تستضيف دولة قطر سنوياً مؤتمر الدوحة الدولي لحوار الأديان، الذي يشارك فيه مفكرين وعلماء وممثلي الديانات، ومن أنحاء مختلفة من العالم.
- 45 التوصيات رقم: (122-10)، (122-11)، (122-12)، (122-13)، (122-14).
- 46 ملحق رقم (1): أهم البرامج التدريبية في مجال حقوق الإنسان والتي تم تنظيمها من قبل مؤسسات الدولة خلال الفترة من 2014-2018.
- 47 التوصيات رقم: (3-122)، (4-122).
- 48 ونص التعديل على "تتمتع اللجنة بالاستقلال التام في ممارسة أنشطتها المتعلقة بحقوق الإنسان، ولا يجوز مساءلة عضو اللجنة جنائياً أو تأديبياً عما يبيده أمام اللجنة ولجانها الفرعية من آراء أو أقوال بالنسبة للأمور التي تدخل في اختصاصها. ولا يجوز، في غير حالات التلبس، دخول مقر اللجنة أو فروعها أو مكاتبها أو تفتيش أي منها، إلا بحضور محام عام على الأقل، بناءً على أمر من القاضي المختص...".
- 49 ملحق رقم: (2) تقرير العام الخامس بشأن استمرار انتهاكات حقوق الإنسان والصادر من اللجنة الوطنية لحقوق الإنسان.
- 50 ملحق رقم: (3) قرار محكمة العدل الدولية فيما يتعلق بالتدابير المؤقتة) قطر ضد الإمارات العربية المتحدة).